(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口凹网络(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0 年 -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 古太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 | 供數

這上分的年,2022年淨利朗增长率不低于30% 本激励计划的預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21年-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每 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銀份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 財務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定比 2019 年、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定比 2019 年、2023 年净利润帐长率不低于 40% 注: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公司业绩考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回购价格为投予价格。(四)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当期限制性股票才能解除限售,具体解除限售额度依据被励对象个人域效考核结果和定。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回购价格为投予价格。(五)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占理性识别。

Q=Q<sub>0</sub>×n 其中:Q<sub>0</sub>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为缩股比例(即1股公司股票缩为n股股票);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4. 派息或增发 公司在发生派息或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 (二)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一种。即注取宗按了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 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c-(1+n)$  其中: $P_c$ 为调整前的投予价格: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  $E=P_c$ 为调整后的投予价格。
2. 配股  $P=P_c \times (P_c + P_c \times n) = (P_c \times (1+n))$  其中: $P_c \times n$  为调整前的投予价格。 $P_c \times P_c \times (1+n)$  其中: $P_c \times n$  为调整前的投予价格: $P_c \times (1+n)$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 $P_c \times (1+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股份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P_c \times (1+n)$  为配股价格; $P_c \times (1+n)$  为配股价格。

P=P<sub>o</sub>-V 其中:P<sub>o</sub>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领大于 1。
5. 增发 公司在交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做调整。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 当出现前述情况时,应由公司董事会申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授予价格的议 案。公司应即请律师政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公司 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调整议案经董事会申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同 时公告律师事务所意见。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下、限制性股票感励计划的关键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感励计划的关键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感励计划的关键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应当依法对本激励计划做出决议。董事会应当在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并履行公示。公告程序后,将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解除限售和回购工作。
2.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公司将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性、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损害公司和益以及对股东利益的常则发表中业意见。
3. 本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和张榜政者其他给全亿公司内部公产资助对政的担关和职务(公司加工分平)10 天)、邀事会应当对股权激励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名单市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4. 公司股东大会在对本激励计划进行投票表决时,独立董事应当就本激励计划内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股东大会应当对《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对法处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1 会以上上通过,单独统计并披露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政务设置,监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政务设置,是一个企业发生,是一个企业发生,是一个企业发生,是一个企业发生,是一个企业发生,是一个企业发生,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发生,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但是一个企业,

公司股东大会审以股权激励计划时,TF力级规则为家用202.70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应当回避衰决。
5. 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时,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经股东大会授权后,董事会负责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解除限售和回购。
(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
1.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协议书》以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具体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事官。

节》,以约定从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公司重争会根据股末不实的农权外难具体的限制性股票校子事宜。
2. 公司在向激励对象授出权益前,董事会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并公告。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方案由董事会确定并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出具法律意见。
3. 公司临事会应当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意见。
4.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出权益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安排存在差异时,独立董事、监事会(当激励对象发生变化时),律师事务所,如立财务顾问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
5.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终止生源本激励计划,董事会应当及时被索未完成的原因自3个月内不得再次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授出限制性股票的期间不计算在60日内。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其中:P。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缩股比例;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定比 2019 年,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9

定比 2019 年, 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定比 2019 年, 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 付請地: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验会认定的其地情形。 激励对象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度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电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0 月 2 日以书面 邮件的方式告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章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建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费成。0 票寿权。0 票寿权。0 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答见公司于上商证券交易所阅站(http://www.sec.com.cn)披露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赘成。0 票寿权。0 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http://www.sec.com.cn)披露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是请股东大会专议的。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http://www.sec.com.cn)披露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费成;0 票寿权;0 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如立意见。是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投权董事会企会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审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展引性股票并加速缩股、配股、派息等审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次更加速能分发生。2020 年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使用,按照专会不同制度的发制的对象签署股权激励相关协议书:
(2)投权董事会决理逾前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和未实为。10 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者和未解除限售的发制和保险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中方。10 经权董事会决理逾未解除限度的限制性股票限衡新关协议书:

(7) 投权重等会小建徽则对家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单重,包括但不限于问证券交易所提 解解限售申请。向意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整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 资本的变更登记。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限售事宜; (9) 授权董事会按照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 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回购,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安全公司限制性股票额 计划;

日時, 沙生七九上的&奶外素吗小种养脓自由的脓的压圾来整小半星, 突且公司脓的压放来&奶付划;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更求该等修政需得到股东大会或 / 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签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成合适的所有行为。 3.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本议案需提安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本义家需提安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本义家需提安公司股东大会同意,由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本以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时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10 票房对。 公司董事会决定适时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供情况:3 宗質成;0 宗對似;0 宗反对。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杭州电鸡网络科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 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调动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的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费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由核 公司监事会认为:

表决情况。3 票券成:0 票券权:0 票反对。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为确保公司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制定的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进规和规定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造义旁法律、进规和规定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造之进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造法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造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和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充图、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对象的生态技术

系微则计划。年季7及美调安规定的感则为求论由,其17分华(入感则)以划成则对象的主阵贝特合法。有效。 也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 联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 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一)公司间尔 公司名称: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魂网络"、"公司"、"本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安路435号

在册地址: 浙江自机州市溪山区四兴街道溪安路 435 亏 注册资本 24,402.6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1 日 上市时间: 2016 年 10 月 26 日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훈技类休闲网络游戏为主要产品, 集创意策划, 美术设计、技术研发,产品开发,游戏推广,运营维护,海外研运于一体的网络游戏开发商,运营商。 (二)公司近三年业缴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509,645,062.50	1,931,528,544.43		1,914,942,30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174,167.66	1,709,6	26,053.32	1,612,519,908.28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年	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696,747,830.31	448,388	3,087.60	499,266,07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124,051.45	129,67	1,032.29	164,513,27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性损益的净利润	常 182,219,588.72	98,705,	657.15	158,559,92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54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益(元/股)	全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0.76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5	7.72		10.46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益率(%)	10.10	5.88		10.08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胡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经理		
2 陈芳		董事、副总经理				
3	胡玉彪		董事、副总经理			
4	余晓亮		董事			
5	潘惠强		独立董事			
6	潘増祥		独立董事			
7	森洪		独立董事			
8	罗扬	扬		监事会主席		
9	林清源		监事			
10	程俊		职工监事			
1 俞国燕		董事会秘书				

二、股权激励计划目的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版,约白本被则计划形权由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81%,白本被则计划早条公吉的公司股本总额24,402.60 万股的0.55%。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本激励计划中涉及的任何一名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1%。在本激励计划合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将做相应调整。

五、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范围及分配(一)被告对4条確立的依据

五、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范围及分配 (一)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作和《公司章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董事和监

等。(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194 人,包括: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計一。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特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上激励对象中,所有激励对象均须在本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时和本计划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公司的分,子公司具有聘用或劳动关系。 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其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三)激励对象的核实。 1. 本激励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

不少于10天。 2. 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市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 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四)激励对象若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单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以下百分比

计算结果四舍五人,保留两位小数) 限制性股票分配类别 414.70 97.19%

合计 125% 注: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六、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搜予价格为每股 20.57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0.57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0.57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0.57 元,的的格购买公司问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限制性股票。 (二)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搜予价格为每股 20.57 元, 即满足投予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0.57 元, 下,的价格购买公司问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限制性股票。 (二)在发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搜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 本激励计划章案公告前 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前 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每股 41.14 元的 50%,为每股 20.57 元, 2. 本激励计划章案公告前 2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9每股 40.65 元的 50%,为每股 20.53 元。 (三) 项值限制性股票交易总量 9每股 40.65 元的 50%,为每股 20.33 元。 (三) 项值限制性股票及对分价。须用于重多实计划通过相关议案,并按露授予情况的摘要。预留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不低于股票买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 2.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

1.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产的 50%;
2.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50%。
七、本次激励计划的自定排位实施。
七、本次激励计划的自定排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全部解除服售或回购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分别由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公司需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0 日内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完成公告、登记。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将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失效,但下述公司不得投出限制性股票的期间不计入此 60 日期限之内。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不计入此 60 日期限之内。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不计入此 60 日期限之内。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还分配者则是以多公司不得在一时,因特殊原因推定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2、公司业绩知告,业绩执报公告前十日内;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4.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三)本激励计划的股售期和解除限售支排本激励计划侵分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支排。本激励对象因表授的高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流发股票式制、股票折细等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限售。本激励对身因表投的后,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流发股票式制、股票折细等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限售。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加下表所示;首次是可限时股票的解。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 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	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如下表所示:			
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 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相应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在上述约					

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本申请解除保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表接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周时受解除限售条件的束,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者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同时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 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

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期外。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T报古;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行状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界由公司回购。

记结算机构办理登记结算事宜。 (三)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程序

有贡献。 2. 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限售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

2. 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后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

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担保或用于偿还债务。
3. 激励对象的资金来源为激励对象自筹资金。
4. 激励对象所获投的限制性股票,经管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等。但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控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但股股份,增发中间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限售期的截止日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
5. 激励对象反因激励计划获得的股份。由于现实统计是,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限售期的截止日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
6. 激励对象对品产者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上遗漏,身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转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上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原发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上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家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上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家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转确认分。
7.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则其获投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和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激励对象享有。若该部分解制性股票和的规划。8. 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每一位激励对象签署(20/20 年限制性股票分协议书》,明确约定各自在本水激励计划项下的权利义务发集他相关事项。
9. 法律、法规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务。
十二、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一)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一)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一)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一)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一)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需要终止激励计划的情形; 2. 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出现合并、分立时,本激励计划不做变更,继续按照本激励计划

股票的人员,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对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在办理相关主集后进行回购调整。

3. 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不得解除限售。的公司回购。

4. 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在公司回购。

5. 激励对象因是失劳动能力而离职。应分以下两种情况处理。

(1) 激励对象事理处于,其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再纳人解除限售条件。

5. 激励对象因技产联务事实劳动能力而离职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完全按照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其获投的限制性股票将完全按照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其获投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

6. 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事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

6. 激励对象非负力以下两种情况处理。

(1) 激励对象为成功行职务争放时的,其获投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财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状态分析有,已获货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身故前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再纳入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身故,是是决定出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取得职上提供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确认所有者权益或负债。 3. 解除限售日 在解除限售日,如果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可以解除限售;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未被解除限 售而失效或作废,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处理。 4. 预留部分的会计处理 预留部分的负制性股票在正式授予之前无需进行会计处理,待正式授予之后,参照首次授 之地存在

下: (1)标的股价:预测算采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正式测算为公司授

(1)标的股价:预测算采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正式测算为公司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年,2年、3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解除限售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上证指数最近一年,两年、三年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采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公司最近一年的股息率。 (三)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即业绩的影响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控于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平均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7)元) (7)元)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实施公开增发或定向增发,且按本计划 定应当回购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不进行调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度应当回购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不进行调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1、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 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_0-(1+n)$  其中, $P\to 0$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问购价格, $P_0$  为每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 为每股公 具中:P 为调整后的母股限制性权宗回购价格,B 为母股限制性权宗校了价格;B 为母股公 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 股票数量)。 2. 配股

 $P = P_0 \times (P_1 + P_2 \times n) \div [P_1 \times (1 + n)]$ 其中. P. 为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价. P. 为配股价格: 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三)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程序
(三)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程序
1. 在解除限售日前,公司应确认激励对象是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董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设定的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进行事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律师谢对象,由公司统一办理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出具法律意见。对于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由公司回购其特有的该次解除限售外应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应当及时披露相关实施情况的公告。
2. 激励对象可知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转让,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的转让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公司解除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限售前,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经证券交易所确认后,由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登记结算事宜。
(四)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程序
1. 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之前拟变更本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 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之前拟变更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且不得包括下列情形; 其中: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为每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 为每股的 缩股比例(即1股股票缩为n股股票)。

:P。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 均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 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二)回购数量的调整方法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 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进行相应的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 = Q_0 \times (1+n)$  $Q=Q_0 \times (1+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 2. 配股  $Q = Q_0 \times P_1 \times (1+n) = (P_1 + P_2 \times n)$ 其中:Q。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P,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P,为配股价格;n为 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且不得包括下列情形:
(1)导致提前解除限售的情形;
(2)降低授予价格的情形;
(2)降低授予价格的情形;(因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原因导致降低授予价格情形除外)
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变更后的方案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就变更后的方案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
(五)本激励计划的终止程序
1. 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前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Q = Q_0 \times n$ 其中: $Q_n$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为缩股比例(即 1 股公司股票缩为n 股股票);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4. 增发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
(三)回购的程序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
(三)回购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按照《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审议限制性股票回购方案的,应将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及时公告。
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实施回购时,应向证券交易所申请解除限售该等限制性股票,经证券交易所确认后,由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登记结算事宜。
十六、上网公告附件
1.《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1日

####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八本的地元以公古遍写; 2020-145 ), 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董卓会会议审议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 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 规范性实体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0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15—2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规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

(1) 形成板长; 18人3中人出加索长; 18人3中人出加索长; 18人3中人出加索长; 18人3中人出加索长; 18人4中人,19人4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30日(星期三)

6、版权意正由: 2020 年 9 月 30 日 (星期三) 7 年 15:00 深交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案订案到金司签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2)公司前辈,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著机构及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会议的其他相关人员。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二、会议审议事项。1、审议《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上述议案构成关联交易,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回避表决;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	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checkmark$		
1.00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的议 案》	V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四、平尔取尔人云光则写以是是2712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 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

(3) 异地股东登记: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 2020年10月9日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 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 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數末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20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0 年 10 月 9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到公

口。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54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云霞、施雨虹 联赤人: 将云隍、施雨虬 联系电话: 0574-58122405 联系邮辖: investro@kfmic.com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人场手续。

理金到人物于绥。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 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1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件 1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 基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 提票系统(地址为 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人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投票代码: 350666.投票简称: 江丰投票。 2.议案设置及表决意见: (1)议案设置: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checkmark$			
1.00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的议案》	V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对向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宏对分议案案表决,则以自议案的表决。则从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难;推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难;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 也为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0 年 10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 即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

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股州·贝以查尔证券公司父为各广临加过父务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府投票系统投票的租赁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 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 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 经日本四

iV安乞称

EXCHE-HINE-D	NOTO LIVE	以投票	悪	对	权		
100	总议案	$\checkmark$					
1.00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 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的议案》	<b>√</b>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							
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季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季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意	记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件 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1五人00人小石州17日州17人00人八大大大石(土州17						
	股东地址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卡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联系人				
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投安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投案决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_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一 注: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 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题日期为准),不接收电话登记。						
12\	2 法田工歩字空敷指写7	h 2047日主					

#### 证券简称, 汀主电子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完成工商注册 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湖南省投资设立株洲江丰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朱洲江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4)。
目前,朱洲江丰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株洲市天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11MA4RPXTF2C
企业名称:朱洲江丰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企业名称: 採剂 二半新科科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株洲大道 898 号高科总部壹号 A 座 507 室 -03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海甸同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 卢娟) 成立日期: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合伙期限: 2020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7 年 09 月 29 日 会管范围,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资讯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 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 活动)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1日